

证券代码：600810 股票简称：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01

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在公司北一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6 人，董事万善福先生、独立董事董超先生、赵静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，公司 3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（详见临时公告：临 2019-002）。

本项议案事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董超先生、赵静女士、赵海鹏先生的认可，并对本项议案表示一致同意。在审议本项议案时，关联董事万善福先生、巩国顺先生、张电子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股权的议案（详见临时公告：临 2019-003）。

本项议案事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董超先生、赵静女士、赵海鹏先生的认可，并对本项议案表示一致同意。在审议本项议案时，关联董事万善福先生、巩国顺先生、张电子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（详见临时公告：临 2019-00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4 日